四川省疾病预防控制局 四川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四川省总工会 四川省妇女联合会 关于开展2025年四川省预防接种技能竞赛

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卫生健康委（疾控局）、总工会、妇女联合会，省疾控中心：

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中华全国总工会、国家疾控局关于举办全国卫生健康系统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国卫党委函〔2025〕19号）、《关于印发全国卫生健康系统职业技能竞赛预防接种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国疾控综卫免函〔2025〕90号）要求，结合我省实际，经研究决定，我局与省卫生健康委、省总工会、省妇联联合举办全省预防接种竞赛活动，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竞赛内容及方案

按照《全国卫生健康系统职业技能竞赛预防接种项目实施方案》精神，我局组织专家制定《2025年四川省预防接种技能竞赛活动实施方案》。

二、竞赛形式

（一）省级竞赛形式。本次省级竞赛活动采取“部门联动、分赛区举办”的形式开展，综合考虑地理位置、工作质效等因素，将全省分为四大赛区。各赛区市（州）采取自愿报名、综合评议的方式，确定四大赛区主办地，由主办地全权承办本赛区2025年四川省预防接种技能竞赛。

1.川中赛区：成都市、德阳市、绵阳市、遂宁市、眉山市，主办地：绵阳市；

2.川东北赛区：广元市、南充市、广安市、达州市、巴中市，主办地：广元市；

3.川南赛区：自贡市、泸州市、内江市、宜宾市、资阳市；主办地：内江市；

4.川西赛区：攀枝花市、乐山市、雅安市、阿坝州、甘孜州、凉山州，主办地：雅安市。

（二）省级代表队选拔形式。四大赛区分别选拔6名队员（3名市/县级疾控中心免疫规划专业技术人员和3名接种单位预防接种专业技术人员）参加全国预防接种技能竞赛省级代表队选拔赛。

三、工作要求

（一）强化协作联动，周密安排部署。各赛区主办地参照《2025年四川省预防接种技能竞赛活动实施方案》，制定适合本片区特点的实施方案，加强与片区其他市（州）和相关部门的协同配合，明确任务分工和时间安排，确保竞赛过程公开、公平、公正，竞赛活动安全顺利实施。

（二）强化组织动员，确保全面覆盖。各赛区在开展竞赛活动过程中，应围绕2025年免疫规划工作重点任务，着眼提升，通过以赛促学、以竞促练，切实提高全省预防接种服务能力和水平。

（三）广泛宣传发动，扩大活动影响。各赛区要加强对本次预防接种技能竞赛活动的宣传报道工作，针对竞赛活动的筹备、训练、竞赛不同阶段，结合本赛区特点开展好宣传报道工作，借助网站、平面、广播电视及新媒体及时进行系列宣传，展示预防接种人员勇于奉献的精神和严谨的职业素养，全过程、多角度展现竞赛亮点，营造良好竞赛氛围，持续扩大竞赛影响，以此激发全体预防接种人员的荣誉感、职业获得感。

四、其他事项

（一）请各赛区于2025年6月12日前将本赛区竞赛实施方案通过OA报省疾控局。

（二）对获得各赛区竞赛一等奖（个人第一名）、符合条件的选手，相关单位将按程序在推荐相关荣誉时予以推荐。

附件：2025年四川省预防接种技能竞赛活动实施方案

四川省疾病预防控制局 四川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四川省总工会 四川省妇女联合会

 2025年5月6日

附件

2025年四川省预防接种技能竞赛活动

实施方案

一、竞赛目的

通过在全省组织开展预防接种技能竞赛活动，广泛开展岗位练兵，以赛促学、以赛促练、以赛促用，培养一批综合素养与专业能力并重、理论功底与实践技能兼优的预防接种人才骨干，进一步强化免疫规划人才能力建设，提升预防接种法治化、规范化管理水平，营造全社会关心、理解和支持免疫规划工作的良好氛围，助力疾控事业高质量发展。

二、竞赛内容

竞赛围绕预防接种和免疫规划相关政策法规、专业基础和技术要求等设置题目，涵盖预防接种全维度、全链条、全周期工作内容。

（一）政策法规。免疫规划与预防接种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工作规范等。

（二）专业基础。疫苗学、免疫学、流行病学基础理论，疫苗种类和作用、免疫程序、技术指南等。

（三）技术要求。预防接种单位建设和管理，疫苗和冷链系统管理，预防接种实施，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监测与处置，接种率调查和监测，信息化管理，科普宣教和公众沟通，监督管理、指导和评价，疫苗可预防传染病监测和处置等工作要求。

三、参赛范围与组队要求

（一）参赛范围

各级疾控机构、接种单位从事免疫规划和预防接种的专业技术人员。参赛人员要求具体如下：

1.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优良的道德品质，既往无违法违纪情况。

2.为本单位在岗在编正式工作人员，从事免疫规划或预防接种工作年限不少于5年（截至2025年1月1日）。

3.爱岗敬业，甘于奉献，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精湛的专业技能。

（二）组队要求

本次竞赛采取条块结合、上下协同的选拔模式。省级决赛分四大赛区分别进行，由承办单位确定本赛区赛制。四大赛区分别选拔6名队员（3名市县级疾控中心免疫规划专业技术人员和3名接种单位预防接种专业技术人员）参加全国预防接种技能竞赛省级代表队选拔赛。

四大赛区应于2025年7月底前完成片区决赛和省级代表队选拔复赛队员选拔推荐。省级代表队选拔复赛时间、地点及其他有关事项另行通知。

四、竞赛形式

赛区竞赛由承办地所在市（州）疾控局牵头组织实施，具体竞赛形式和命题由各赛区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省级代表队选拔复赛由省疾控局牵头组织实施，按照公平、公正、保密原则组织专家命题并评分，复赛采用笔试形式开展。笔试包括理论笔试和实践技能操作笔试。其中理论笔试满分100分，作答时间100分钟，题型包括填空题、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等，主要考察参赛选手基础知识的掌握情况；实践技能操作笔试分疾病控制组和预防接种组，分别命题，满分100分，作答时间120分钟，主要考察参赛选手对实际操作知识的掌握情况。

五、奖项设置

四大赛区均设置个人奖和团体奖两类奖项。

（一）个人奖项。个人奖项区分疾病控制组和预防接种组分别设置，均设置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2名。

（二）团体奖项。根据疾病控制组和预防接种组竞赛得分情况综合评定，根据评定结果颁发团体奖，设置一等奖1名，二等奖1名，三等奖1名。

各市（州）、县（市、区）可参照四川省预防接种技能竞赛活动奖项设置，结合本地实际设置技能竞赛奖项。

六、组织机构和分工

（一）省疾控局、省卫生健康委、省总工会和省妇联作为竞赛组织方和决赛主办单位，牵头成立竞赛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组委会），负责竞赛的组织领导，研究确定竞赛重要事项，解决重大问题。组委会办公室设在省疾控局传防免疫处，负责本次竞赛的统筹协调及具体组织实施工作。

（二）省疾控中心作为决赛承办单位和技术支持单位，负责竞赛现场及相关工作的准备管理和组织实施，负责核准省级代表队参赛人员、赛项专家、裁判，向组委会负责；同时，牵头成立全省预防接种技能竞赛专家委员会，负责片区决赛技术咨询、问题解答，省级代表队选拔赛命题、问题解答、选拔赛评判以及其他赛事相关的技术咨询工作。

（三）四大赛区承办地所在市（州）卫生健康（疾控）主管部门，负责片区决赛及相关工作的准备管理和组织实施，负责核准参赛人员、赛项专家、裁判，向组委会负责。

七、进度安排

（一）筹备部署阶段（2025年4—5月）

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全国总工会、国家疾控局的有关工作要求，制定竞赛实施方案，开展部署动员，做好组织发动。

（二）组织竞赛阶段（2025年6—7月）

四大赛区承办地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分赛区开展技能竞赛，并做好赛事宣传总结表彰。

（三）省级选拔和组建代表队（2025年8—9月）

根据各片区决赛情况，经省级统一选拔后，组建省级代表队，做好全国决赛赛前准备。

（四）参加全国决赛（2025年10—11月）

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全国总工会、国家疾控局的具体组织安排，省级代表队参加全国决赛。

八、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要充分认识技能竞赛的重要意义，结合辖区实际，确定竞赛形式并制定竞赛方案。竞赛组织过程中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节俭办赛，务求实效。要提前制订相关应急预案，确保全程安全。

（二）注重评价指导。各地要切实发挥竞赛对人才培养评价的促进作用，广泛开展赛前培训，固本强基，切实提高预防接种工作人员专业素养和实践能力。要注重竞赛成果经验交流转化，推动免疫规划技能水平提升，不断提升预防接种工作质量和服务水平。

（三）确保公平公正。各地要将公平公正作为办赛的生命线，精心设计比赛环节，提高竞赛质量，在以赛促训的同时，发现典型、表彰先进，形成比学赶超、练兵强基的良好氛围，展现预防接种队伍良好形象，增强预防接种工作荣誉感。